

# 南京荣盛置业有限公司荣盛华府三期项目(S1~S4 商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18日,南京荣盛置业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荣盛华府三期项目(S1~S4 商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成立验收组。参加验收组的有荣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龙海建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南京同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南京弛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会议邀请2位技术专家参加验收。会上项目建设单位介绍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验收调查单位介绍了本次项目环保验收的调查情况及结论。

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项目相关的资料,现场勘察了项目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六合区雄州街道王桥路以西、雄州东路以南、桥西路以北,本项目实际总用地面积28872.49平方米,本次验收范围项目实际总建筑面积106204.7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74020.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2184.1平方米。实际建设内容为1栋29层住宅楼、2栋34层住宅楼、地下车库、2座配电房、1座开闭所和2处门卫室。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2016年8月由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环境影响评价,2016年8月26日南京市六合区环保局对该项目环评予以审批。本次验收项目于2019年9月开工建设,2020年9月工程竣工。

###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投资 10800 万元，环保投资 53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49%。

### （四）验收范围

本次环保验收范围为荣盛华府三期项目中的商业用房；项目中住宅楼、门卫、配电房及地下车库已通过竣工环保验收，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在实际的建设过程中，对照环评及其他相关环保管理要求发现有以下变动之处：

### 一、建筑面积变化

建筑面积环评报告表要求的不一致，项目建筑面积与项目规划许可证建设内容一致，符合建筑规划许可要求。

### 二、商业用房数量变化

本次验收范围内项目设计建设 3 栋商业用房，实际建设为 4 栋商业用房，建设内容与项目规划许可证建设内容一致，符合建筑规划许可要求。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污水主要是餐饮废水和一般商业污水，建设单位已设置一体化隔油除渣设施，餐饮废水经隔油除渣后与一般商业污水一起经本项目化粪池预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六合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二）废气

本次验收范围建设内容主要为商业用房，验收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废气和油烟废气。

天然气属于清洁能源，燃烧后废气中污染物产生量及产生浓度较

低，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建设单位已在商业用房内预留内置专用油烟烟道。本项目尚未交付使用，无法确定商业楼功能使用情况，油烟净化设施后期由业主根据需 要及相关环保管理要求另行安装。

### **（三）噪声**

本次验收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油烟净化器风机、油水分离器及商业经营活动噪声。目前项目尚未交付使用，暂无商业经营活动噪声产生；油烟净化器及风机尚未安装，暂无风机等机械设备噪音产生；项目油水分离器安装在地下室内，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建筑隔声降低噪声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次验收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商业餐饮产生的废油脂和一般商业经营垃圾，其中废油脂后期由物业委托有收运资质单位收集处理；一般商业经营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本项目为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属非生产性项目，验收范围内的项目已建设完成，尚未交付使用。本次验收只对项目建设情况、环保设施落实情况做调查，不对污染源进行监测。

## **五、验收结论**

通过对南京荣盛置业有限公司荣盛华府三期项目(S1~S4 商业)的资料调查以及实地勘察，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已建成，尚未投入使用，其规模、内容及内容与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中的规模、内容及内容有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检查，不存在该办法第八条中九种情形，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 六、后续要求

1、商业用房在出售或出租时须书面告知业主有关限制要求，禁止引进扰民项目。

2、加强对各类环保处理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各类环保处理设施长期稳定运行、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南京荣盛置业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8日

验收组主要成员（签字）：